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或“事务所”）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

2. 业务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兴财光华从业人员总数 2,898 人，其中合伙人 187 人，注册会计师 804 人；注册会计师中 33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2023 年度经审计业务收入 110,263.5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96,155.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1,152.94 万元。2024 年出具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客户数量 89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11,285.00 万元，资产均值 1,247,500.00 万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3.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兴财光华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责任保险为主。2024 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2,700.00 万元，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10,152.1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职业风险基金合计 42,8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

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或说明。

经审计，中兴财光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兴财光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经营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对中兴财光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与中兴财光华通过会议形式与负责审计工作的签字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计前沟通会议，沟通协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确定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

安排、审计重点等事项。中兴财光华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审计结论、重点关注事项等与中兴财光华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听取了中兴财光华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建议、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事项的汇报。

（三）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其履职过程保持了客观独立性，公允表达了意见。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